

证券代码：837113

证券简称：清流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9月20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薛伟、王春棉、张文升、李静、王莉颖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

会议由董事长薛伟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薛伟持有公司股份6,02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8.825%。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王春棉持有公司股份 3,200,00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10.000%。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张文升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李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王莉颖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首次任免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文升先生，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2006 年 4 月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2003 年 7 月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北京宏元讯通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北京派得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兼部门经理；2008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清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软件开发中心部门经理。

王莉颖女士，女，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管理干部学院计算机应用于管理专业。1991 年至 1995 年，在天津汽车集团公司从事汽车制动系统的设计工作；1996 年至 2004 年，任北京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 年至 2008 年，任北京灵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09 年至 2017 年 10 月，任新锐国际集团财务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清流高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四）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王燕青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提名王佶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燕青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五）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监事王燕青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监事王佶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六）首次任免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佶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生，2011 年获得北京工业大学学士学位。2002 年 8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北京易亨电子

集团信息中心负责网络管理。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北京派得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部担任软件开发工程师职位。2008 年 4 月至今在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中心担任技术总监职务。

（七）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翟彩霞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任期同第二届董监高的任期，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计算。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7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燕青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八）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职工代表监事翟彩霞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九）首次任免董监高人员履历

本届职工代表监事为连任，不存在新任监事情况。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董事、监事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本次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